



市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

2022年度服务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工作任务要点完成进度情况

任务要点名称	年度目标	完成情况
做好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保障工作	紧紧围绕今年国省道等重点建设项目做好工程协调推进、质量安全监督、招投标等工作，配合做好施工许可、竣（完）工验收等技术服务工作，确保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截至目前，协助市局受理完成枣木枣临连接线提升工程等6个项目质量监督申请；完成新台高速大运河服务区等8个项目安全备案；完成枣庄市2022普通国省道消除次差路大中修工程等6个项目工地试验室备案；完成S322枣欢线修复养护工程等5个项目施工许可；完成G104京福线大修工程等3个项目交工核验；完成G206烟汕线等8个项目竣工验收，为市局行政审批事项开展提供技术服务保障。同时积极配合市局开展全市建设市场综合督查工作，配合市局协调推进我市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积极推进公交都市创建	加快公交枢纽站、公交站点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交集散枢纽功能；加快推进“智能网联”和“智慧停车场”项目，提高公交智能化服务水平。优化完善公交线网，完成T2改线、BRT东延至税郭、B4线东延至吴林，延伸公交线路通达深度和广度，提高市民出行便利度。	结合BRT的建设，积极探索快速公交枢纽周边和快速公交走廊沿线土地的综合开发利用，促进城市公交与周边区域协同发展，围绕组团城市发展实际，积极推进城市综合客运枢纽和公交枢纽站建设，实现城市公共交通与铁路、公路等对外交通方式的充分衔接，支撑城市内外客流的高效流转。完成枣庄客运中心、枣庄西站、薛城汽车站、榴园公交枢纽（峰城公交枢纽）、联通换乘中心枢纽、吴林公交枢纽站（峰城市民中心）6处枢纽站站的改造任务。扎实推进公交智能化建设，充分利用“互联网+”平台，加快促进“人、车、路、云”四位一体的智慧化整合，建设了城市公交智能监控调度系统，通过卫星定位、车载监控及网络通讯系统，对公交线路、站点、运营、服务的远程监控指挥，实现了公交行业的静态管理，实时监控车辆运营动态，生产数据的自动实时上传和共享，自动形成生产报表；实时查看服务动态。根据乘客的出行需求和特点，制定相应的公交线路调整计划，通过开辟、调整、延伸和拆分等方式完善公交线路网布局，共优化调整公交线路20条，新增各类公交线路6条，全市公交

		线网长度达到 415.09 公里，公交站点 500 米覆盖率达到 100%。以 BRT 为骨干、支线公交为补充的“干支结合，优势互补”的城市公共交通网络化体系不断完善，公交线网覆盖率明显提高。
深入开展“四好农村路”建设	实施“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完成路网延伸通达工程 16 公里，路网改造提升工程 52 公里，路面状况改善工程 582 公里，危旧桥改造 20 座，村道安保工程 10 公里。持续开展“美丽农村路”、“养护管理标准路”建设，建立完善覆盖县、乡、村道的“路长制”管理养护机制。持续完善现有农村公路的安全、排水、绿化等配套设施建设。	目前路网延伸通达工程已完成 11.01 公里，路网改造提升工程已完成 263.112 公里，路面状况改善工程已完成 476.076 公里，危旧桥改造已完成 12 座，村道安保工程已完成 6 公里。持续打造“美丽农村路”已完成 148.1 公里，“养护管理标准路”建设已完成 1075 公里，基本建立了农村公路管养体系和工作机制，全市已明确各级路长 2662 人，安装公示牌 2438 块。
加强客运方面工作	加强客运、公交行业信息化建设，实现公交领域非现金支付全覆盖；调整优化公交线路，提升公交服务水平，鼓励开通定制公交（客运）、社区公交等多样化公共交通服务，更好满足公众通勤需要；深入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城乡公交网络通达深度和广度，提升城乡公交的服务能力和水平。	更升级公交企业智能调度系统和行业监管系统，推进城市公交智慧停车场建设，坚持“出行即服务”理念，打造涵盖手机 App、微信等多种媒介的公众出行信息服务体系，安装 217 个智能电子站牌，实现重点客流区域公交电子站牌全覆盖。发行全国交通一卡通卡，实现了与全国 314 个城市互联互通。丰富银联卡、手机、微信、支付宝等多种支付方式，让群众出行更加便捷。围绕群众日益增长的个性化、多样化出行需求，创新开通定制公交，我市现在有定制公交线路 29 条，满足主要矿区、学校、工厂的定制出行需求。积极落实国家和交通运输部关于推进城乡交通一体化和四好农村路的部署，扎实推进建成区周边 20 公里范围内城乡客运线路公交文化改造工作。目前已经完成全城公交文化改造，全部实现车辆公交化，票价公交化，截至目前，共有 42 条城乡公交线路，建成区周边 20 公里范围内城乡客运线路公交文化改造率达到 100%，实现了城市公交服务普惠城乡居民。
加强货运方面工作	推进市、区（市）、企业“货运车辆三级监管平台”建设；做好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和营运车辆年审工作；强化危货领域安全监管，	质量信誉考核工作已完成，并于 8 月中旬在市局网站公示。印发《市际以上班车、包车客运和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年审工作方案》的通知（枣交字〔2022〕24 号），6 月 18 日完成集中年审工作。做好安全工作指导，截至目前，累计已开展指导 35 家次。配合做好动态监控抽查工作，督促有关问题企业抓好整改。企业“货运车辆三级监管

	做好监督检查,抓好经常性抽查工作,充分运用动态监管平台,加大车辆抽查频率,形成高压严管态势。	平台”建设,由企业自建或是委托第三方进行监管,总质量为12吨及以上的营运车辆按要求安装了动态监控装置,市、县两级结合日常工作不定期进行督导检查。
加强驾培维修方面工作	改革驾培管理模式,推进即时培训与考试信息衔接机制,提高驾培学员培训质量和考试合格率,促进驾培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严把车辆维修和技术关,开发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网上培训考试系统,让“数据多跑腿,车主少跑腿”;推进运输企业车辆技术档案电子化管理,实现“互联网+车技”。	结合部、省文件精神,创新制定备案制度,明确许可备案工作衔接、教练场地的土地性质、申请的流程和条件,规范培训经营行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力度。该制度依据明确,内容齐全明了,可操作性强,利于行业管理,同时填补全国备案有文件无实质性内容的空白,得到省厅专家们的高度认可。制度实施后,因教练场用地不符合标准,约10家企业被拒绝进入培训市场,取消已许可的培训机构3家,目前正在经营的培训机构41家。恢复已停止6年的计时培训学时,通过部门密切配合,共同推进,强化培训过程动态监督,督促驾培机构完成培训学时,落实培训内容和要求,确保培训信息真实有效。现网上继续教育已开通运行。目前,全省26家网上继续教育平台均已运行,驾驶员可在全国各地使用手机端APP进行线上学习,实现线上平台和线下机构的学习信息共享,网上学习完成后信息将实时共享至运政系统,驾驶员登录“互联网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系统”上传相关证件由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审核完成后,即可通过手机查询诚信考核结果并申请电子证照。截止目前,已有6844人参加网上继续教育学习,有效解决了驾驶员异地学习的长期困扰,缓解了工学矛盾,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腿、车主少跑路的“互联网+服务”管理模式,进一步擦亮了交通品牌,树好了交通形象,有力推动了我市交通运输行业的高质量发展。按照《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要求,对市级管理的“两客一危”827辆及具备等级评定业务的33家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进行一车一档案盒高标准建档。并通过“枣庄市道路运输车辆技术服务平台”进行信息化管理,截止目前共建立营运车辆管理电子档案48527辆,其中“两客一危”827辆。目前正在推进全市2091辆教练车的电子档案建设,车辆电子档案实施后,不仅能大幅节约纸质费用,减轻人力物力,更好地保障原始资料的真实性,还将实现平台设置档案内容不齐全或更新不及时预警功能,管理人员查看预警内容后可直接在网上平台向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企业整改后上传资料,平台自动归档,不出办公室即可完成抽查工作,减少去企业的频次。

加强出租车方面工作	进一步提升巡游出租车服务水平，改善车容车貌，推广使用文明用语；大力推进网约车出租车合规化工作，降低投诉率；在出租车行业继续开展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工作和“最美驾驶员”评选活动，通过选树先进典型、先进事迹，提升出租车驾驶员的职业荣誉感和行业归属感，提高行业文明形象，使出租车成为文明城市的“亮丽名片”。	一是认真做好出租车行业文明创建工作。起草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出租行业文明创建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出租企业通过组织党员示范车队、雷锋爱心车队等形式，开展文明志愿活动；大力开展文明创建宣传，利用巡游出租车顶灯LED显示屏持续刊播宣传标语，在车内制作场所码挂牌，背面制作文明城市创建宣传内容（一体两面）；在行业内印制散发《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倡议书》，进一步营造行业创建氛围；牵头组织了全市出租车行业爱心助考启动仪式，带动全市出租、公交、驾培等行业积极投身高考志愿活动，展现了交通运输行业良好形象。二是积极推进网约车合规化工作。主动为平台企业排忧解难，简化网约车从业资格审核办理流程，举办了3个批次600余人的从业资格专场考试。积极督促滴滴出行推进合规化工作，指导其进行了三批次的合规车辆清理工作，截至目前，全市合规网约车已达740辆。
加强水上运输（海事）方面工作	引导、鼓励水路运输企业整合现有资源，扶持企业规模化经营；加快港口集约化、增长20%；引导港航企业向“公、铁、水”联运发展，为临港物流运输行业提供可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工作。	2021年1-9月份全市港口吞吐量1172万吨，2022年1-9月份吞吐量1423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21.3%。薛城港区薛城作业区铁路专用线工程已经获批立项，现在正在办理土地等前期相关手续阶段，工程正在稳步推进中。峄州港货物皮带输送机廊道项目已经完成招投标，正在实施。工程完成后将为港航企业实现“公、铁、水”联运，临港物流园建设奠定了基础。为1家港口企业申请换发港口经营许可证进行材料审查、现场勘验，在规定时间内换发证件；配合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对2家水路运输企业申请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进行现场核查，并做出核查意见；对两家申请办理水上水下施工许可的水运工程施工企业安全通航保障方案进行审查，并做出初审意见，为证件办理提供依据。按照局年初制定的计划，对三家水运企业进行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对发现的问题督促企业进行整改，并按照规定上报；陪同省“四进”工作组检查水运、港口企业5家，指导企业对检查发现的安全生产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陪同省交通运输厅领导检查水运、港口企业、船闸企业7家，对存在的安全生产隐患进行及时整改。拟定通航水域和桥区水域，该方案已于9月29日由山东省交通运输厅进行公示，为船舶航行安全及事故调查提供了依据。持续推进港口智能垃圾接收平台建设，平台已建成；把船舶污染物排放监管工作常态化，船舶5天以上没有排放记录的从年初214艘下降到现在每天20余艘；为船舶航行安全提供保障，适时发布航行通告，共19份。

推进法治和交通信用体系建设	做好普法宣传，助力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加强事前信用承诺、事中信用评价、事后信用奖惩，深化制度创新，加快流程再造，全面提升行业治理能力和水平，着力打造“信用交通市”。	以4月15日国家安全教育日为契机，结合当下疫情防控情况，在车站码头、公交站点等场所，通过户外大屏、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灯箱展板等多种形式，滚动播放公共卫生安全、传染病防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内容。以5月28日《民法典》颁布日为契机，结合“法律十进”，利用发放《民法典》读本、挂图，地方戏曲、文艺节目、农民画、剪纸等，从听觉和视觉等层面推出《民法典》宣传产品，并在车站、港口、码头、交通工具等公共交通场所定期集中播出丰富多彩的形式广泛学习宣传《民法典》。组织中心干部职工积极关注“中国普法”等微信公众号，参加全国普法办组织开展的全国百家网站微信公众号码民法律知识竞赛活动。以6月诚信宣传月为契机，按照“诚信兴商，你我共筑”主题宣传内容，在车站、港口、码头、交通工具等公共交通场所积极宣传“信用交通”惠民便企兴市，推广守约观念。按照“崇尚法治，共建文明，献礼二十大”主题法治宣传教育系列活动要求，围绕重要时间节点，在车站码头、交通工具等公共交通运输场所，通过LED显示屏、灯箱展板、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做好法治教育、法治宣传工作。根据市局做好枣庄市创建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典型城市（第三批）工作要求，要求各科室按照工作职责，高度重视典型城市创建工作，对市局细化的需配合或具体负责的工作要明确专人负责，逐项整理上报资料，全力做好典型城市创建工作。根据市局《关于转发〈枣庄市个人信用积分管理办法（试行）〉对诚信个人实行联合激励措施的工作方案（第一批）》的通知》要求，印发了《关于个人信用积分管理工作的通知》。《管理办法》分别从个人信用积分建设、应用、管理及相关信息归集对个人信用积分管理做出规定，为今后个人信用积分管理工作起到指导作用；《联合激励措施工作方案》对诚信个人实行联合激励措施给予明确规定，对鼓励个人自主申报本人荣誉信息、社会贡献信息的相关证明材料起到激励作用。按照《关于印发〈枣庄市文明交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枣信用办〔2022〕16号）、《关于加快推进“榴花分”注册和签订承诺书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做好个人信用信息归集工作。组织中心在编人员（含退休和工勤编制人员）关注“信用枣庄”公众号，完成注册和签订承诺书工作；将2020年至今形成的个人信用信息分类填写形成个人信用信息。在办公场所摆放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标语展板；在交通指挥中心
----------------------	---	--

		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相关标语口号。同时，中心机关各业务科室在车站码头、公交站点等场所通过户外大屏、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灯箱展板等多种形式，滚动播放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相关标语口号，引导公众知晓、支持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做好法治能力素养专题学习教育工作。按照《关于组织开展国家工作人员法治能力素养专题学习教育的通知》要求，积极组织中心2020年以来新提拔的县级干部、科级干部认真完成法治能力素养专题学习教育工作，并且接受中央依法治国办随机抽取法治能力考查测试。
推进大数据与交通指挥中心融合发展	提升交通指挥中心功能，健全完善运行监测、行业监管、公共服务、应急指挥调度等功能，以“聚、通、用”为核心，加强数据整合融合、互联互通，打造交通智慧大脑，实现“一网通看、一网知交通、一网管交通”。继续做好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工作，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两客一危”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抽查工作，不断压实企业安全责任、强化安全工作落实。2022年1月至今共抽“两客一危”车辆1536辆/次（省厅抽查805辆、市局抽查731辆）发现问题车辆415辆，存在的主要问题为车辆轨迹不完整、驾驶员疲劳驾驶及超速行驶等行为，已经全部整改到位。经多次向省交通运输厅汇报沟通，接入船闸、港口视频监控。省“四进”工作组、市政府领导、市交通运输局及市直各部门领导多次到指挥中心调研指导工作，对指挥中心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沟通协调市大数据局接入重点交通场站相关视频。联系业务科室，接入BRT站台及车内视频，接入的国省道重点路段视频升级维护完成，在线视频监控达128路。按照省交通运输厅要求，接入市中区、薛城区下穿铁路相关视频。初步形成了“一网通看交通、一网知交通”的智慧交通大数据新格局。
持续推进绿色交通发展	大力推进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推广和使用力度，加大老旧车船淘汰力度，鼓励船舶、货车、公交、出租等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	枣庄市中心城区共有1239辆在营公交车辆，其中：新能源公交车907辆、清洁能源公交车226辆，柴油车106辆，绿色公交车折算后为1210.7标台，新能源车占占比为73.2%，绿色公交车比例为89.75%。淘汰老旧高耗能车辆，杜绝高污染、高能耗营运车辆，圆满完成上报省厅的9502辆淘汰总任务，其中正常拆解淘汰车辆4960辆，任务内车辆拆解率为58.38%。迁出山东省外572辆，因特殊原因注销《机动车行驶证》淘汰车辆3970辆。按照省国三车淘汰专班下发的《关于深入做好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区（市）专班、市专班成员单位按照职能分工及工作要求有序推进检查整改工作，确保车辆真实淘汰、手续合法合规。对已淘汰车辆轨迹核查工作，严格按照“发现一辆，处理一辆，立行立改，

		长期坚持”的工作原则对疑似问题车辆比对核实、及时处理，并做好核查台账和证据留存。截至目前，交通部门已核查车辆 3097 辆，交警部门已核查 1321 辆，未发现已淘汰车辆违法营运现象。加快推进“1M 制度”建设工作，按照市政府“四减四增”工作安排，生态环境部门负责督导车辆排放检测，交通运输部门负责督导车辆治理维护，1 站尾气检测不合格的车辆必须到 M 站清洗维修，实现环保检测交通维修的闭环工作模式。截止目前 M 站已运行 19 家，维护车辆 17739 辆，其中治理合格 16581 辆，不合格 1158 辆。大力推进出租车行业节能减排工作，全市巡游出租车 1540 辆全部为清洁能源或纯电动；推动新增出租车运力向新能源（纯电）转型。巡游出租车更新运力中新增了 15 辆纯电动出租车，为全市巡游车向新能源转型实现了探索与突破；今年以来，网约车新增运力 325 辆，其中纯电动 307 辆。对港口港口岸电使用情况进行排查，对发现的问题，督导企业及时整改。目前滕州港滨湖作业区港口岸电正在进行系统改造升级。淘汰老旧不符合国标的非道路运输车辆 2 台。积极推进“公-铁-水”联运方式及廊道运输等新型运输方式，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和绿色环保工作。推进港口智能垃圾接收平台建设，加强船舶污染物排放和港口、船舶污染物接收监管力度。
配合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	市级交通项目落实工资保证金制度，并按月拨付人工费。	已按照要求落实市级交通项目工资保证金制度，并按月拨付人工费。